

中国道路运输协会文件

中道运协发〔2025〕37号

关于组织开展定制客运服务品牌推荐活动的通知

各道路旅客运输企业：

为贯彻落实《道路旅客运输及客运站管理规定》中“国家鼓励开展班车客运定制服务”有关要求，加快推动道路客运定制服务（简称：定制客运）创新发展，培育推广典型定制客运服务品牌，提升定制客运的品牌影响力和吸引力，中国道路运输协会（简称：我会）拟组织开展定制客运服务品牌推荐活动。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推荐范围和条件要求

（一）推荐范围

全国范围内已开展定制客运服务业务，并满足推荐条件的道路旅客运输企业，均可参与推荐活动。

（二）推荐条件

参加定制客运服务品牌推荐活动的道路旅客运输企业须满足以下条件：

1. 连续开展定制客运服务业务不少于 6 个月（于 2024 年 10 月 1 日前开始运营）。

2. 自有从事定制客运服务业务的车辆不少于 50 辆，完成备案手续但未开展实际业务的车辆数量不在统计范围内。

3. 拥有自主定制客运服务品牌。

4. 近 1 年内未发生较大等级及以上交通运输安全生产事故。

二、推荐材料要求

道路旅客运输企业按要求填写《定制客运服务品牌推荐表》，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一）基本情况。包括企业综合情况、企业经营资质、网络平台备案、定制服务品牌、标志标识等。

（二）经营状况。包括线路数量、车辆类型等级及数量结构、客运量、票价、运营里程、实载率、安全管理情况、企业收入及盈利情况等。

（三）服务模式。包括上门接送、定点接送、短途驳载等。

（四）品牌特色。包括开拓机场、旅游、健康、通勤、校园、大型活动等专项业务。

（五）创新做法。企业在定制客运发展方面的创新做法。

（六）服务品质。服务标准建立情况，以及响应率、投诉率、满意率，社会知名度、影响力等。

三、推荐程序及时间安排

（一）材料报送

各道路旅客运输企业准备推荐材料，按要求填写《定制客运服务品牌推荐表》（见附件）并盖章后，于2025年6月30日前报送至我会。扫描件和Word版同步发送至我会电子邮箱。

（二）审核公布

我会组织行业专家对各道路旅客运输企业推荐的定制客运服务品牌进行审核，形成初步意见并经公示后，最终公开发布入选的定制客运服务品牌推荐名单。

（三）宣传推广

入选的定制客运服务品牌将推荐至交通运输部微信公众号或中国交通报、《中国道路运输》杂志等刊载。

四、相关事项

（一）本次活动为我会服务政府、服务会员企业、服务行业的重要公益活动，不向参与单位收取任何费用。

（二）每家道路旅客运输企业最多报送1个服务品牌。

（三）入选的定制客运服务品牌，将于2025年11月在我会组织召开的“2025中国道路运输年会”期间进行通报表扬，并视情将部分优秀品牌入选“中国道路运输行业优秀文化品牌库”。

（四）我会联系方式：陈淳依、郝志虎，010-58731831、

58731835; 电子邮箱: hyzcb@crtta.org.cn。

附件: 定制客运服务品牌推荐表



抄报: 交通运输部运输服务司

抄送: 交通运输部公路科学研究院

附件

定制客运服务品牌推荐表

单位名称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品牌名称			
基本情况	包括企业综合情况、企业经营资质、定制平台备案、定制服务品牌、标志标识等。		
经营状况	包括线路数量、车辆类型等级及数量结构、客运量、票价、运营里程、实载率、安全管理情况、企业收入及盈利情况等。		
服务模式	包括上门接送、定点接送、短途驳载等。		
品牌特色	包括开拓机场、旅游、健康、通勤、校园、大型活动等专项业务。		
创新做法	企业在定制客运发展方面的创新做法。		
服务品质	服务标准建立情况，以及响应率、投诉率、满意率，社会知名度、影响力等。		
单位意见:			
年 月 日 (公章)			

注：页面不够可另附页，请将此表盖章扫描件及 word 版发送至我会邮箱，hyzcb@crtc.org.cn。